

湛江市财政局文件

湛财社〔2021〕112号

关于下达 2021 年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 支持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

各县（市、区）财政局、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市民政局、市医保局、市卫生健康局、市委老干部局、市社会福利院、市殡葬管理所、市养老服务中心、市特殊教育学校：

根据《广东省福利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办法》，按照市民政局制定的资金分配方案，经报市政府批准（办文编号：综二C21314），现分配下达 2021 年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支持项目补助资金 2000 万元。其中：湛财社〔2021〕53 号文已下达残疾人两项补贴 100 万元，本次实际下达 1900 万元（具体详见附表）。各县（市、区）此项资金收入列 2021 年度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499 其他收入”科目，支出列“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

彩票公益金支出”科目；市直此项资金支出列 2021 年度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类款下对应的项级功能分类科目。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下达资金主要用于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残疾人事业、城乡医疗救助，以及民政事务管理和其他社会公益事业。请按《预算法》要求，及时将资金下达到项目单位，按规定切实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彩票公益金的使用效益。

二、请各地、各项目单位加强财政资金绩效管理，按照本次下达资金及绩效目标，科学合理确定本地区绩效目标，并加强绩效目标监控和绩效评价，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附件：1. 2021 年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项目资金使用分配汇总表

2. 2021 年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项目资金使用明细汇总表

3. 2021 年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安排残疾人事业资金明细表

4. 2021 年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安排城乡医疗救助项目资金明细表

5. 2021 年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安排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资金明细表

5-1. 2021 年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安排 80 周岁以上老

- 人普惠型高龄津贴及百岁老人慰问金分配明细表
- 5-2. 2021 年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安排适老化改造项目资金分配明细表
- 5-3. 2021 年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安排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点项目资金分配明细表
6. 2021 年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安排民政管理事务和其他公益事业等项目明细表
7. 2021 年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安排县（市）公益金因素法分配明细表
8.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
9. 民政管理事务和其他公益事业等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各县（市、区）民政局，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人口和社会事务管理局。

湛江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1 年 8 月 13 日印发

校对：轩子孟



附件1

2021年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项目资金使用分配汇总表

金额：万元

地 区	总 计	市直部分					县（市、区）
		小 计	城乡医 疗救助 项目	残疾人 事业项 目	养老服务 体系建 设项目	民政管 理事务 和其他 公益事 业等项 目	县（市、区） 公益金
总 计	2000	1600	320	320	880	80	400
市直合计	1020	1020	320	320	310	70	
市医保局	320	320	320				
市民政局	406	406		100	236	70	
市特殊教育学校	220	220		220			
市社会福利院	20	20			20		
市养老服务中心	40	40			40		
市委老干部局	14	14			14		
县（市、区）合计	980	580	0	0	570	10	400
赤坎区	80.6864	80.6864			80.6864		
霞山区	95.4156	95.4156			95.4156		
坡头区	122.472	122.472			122.472		
麻章区	93.006	93.006			93.006		
吴川市	415.15	115.15			115.15		300
遂溪县	149.06	49.06			39.06	10	100
雷州市	10.5	10.5			10.5		
廉江市	7.5	7.5			7.5		
徐闻县	4.5	4.5			4.5		
经开区	1.71	1.71			1.71		

附件2

2021年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项目资金使用明细汇总表

金额：万元

项 目		金额	备注
总 计		2000	
市 直 合 计		1600	
残疾人事业 资金(20%)	小 计	320	
	残疾人两项补贴	100	已通过湛财社〔2021〕53号文将资金下达各有关县（市、区）和市直单位。
	湛江市特殊教育学校	220	
城乡医疗救 助(20%)	小 计	320	
	城乡医疗救助资金	320	
社会养老服 务体系建设 资金(55%)	小 计	880	
	购买居家养老服务公益岗位项目	42	
	编制养老服务设施专项规划	40	
	特困供养人员供养服务机构(敬老院)购买责任保险	13	
	80周岁以上老人普惠型高龄津贴及百岁老人慰问金	322	
	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养老服务质量指导中心和家庭床位监管中心项目）	110	
	重大节日慰问孤寡老弱残等人员	10	
	适老化改造项目	60	
	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点项目	152	
	湛江市社会福利院基础设施建设	20	
	镇级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50	
	社区社会组织开展养老服务试点	21	
	市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和设备设施购置	40	
民政管理事 务和其他公 益事业等项 目(5%)	小 计	80	
	骨灰架建设款	38	
	湛江市殡葬事业“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规划编制费	12	
	打造红色地名文化宣传示范县活动经费	10	
	困难职工社会保险费	5	
	公益金标识制作费	15	
县（市）部分		400	
县（市） 公益金	吴川市、遂溪县公益金	400	

附件3

2021年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安排残疾人事业资金明细表

金额：万元

地 区	使用单位	项目内容	下达资金
合 计			320
各县（市、区）	湛江市民政局	用于残疾人生活津贴和重度 残疾人护理补贴	100
市 直	湛江市特殊教育学校	湛江市特殊教育学校资金	220

附件4

2021年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安排城乡
医疗救助项目资金明细表

金额：万元

地 区	使用单位	项目内容	下达资金
市 直	湛江市医保局	城乡医疗救助资金	320

附件5

**2021年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安排养老
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资金明细表**

金额：万元

地 区	使用单位	项目内容	下达资金
合 计			880
市 直	湛江市民政局	购买居家养老服务公益岗位项目	42
		编制养老服务设施专项规划	40
		特困供养人员供养服务机构（敬老院）购买责任保险	13
		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养老服务质量指导中心和家庭床位监管中心项目）	110
		重大节日慰问孤寡老弱残等人员	10
		社区社会组织开展养老服务试点	21
	湛江市社会福利院	基础设施建设	20
	湛江市养老服务中心	市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及设施设备购置	40
	中共湛江市委老干部局	80周岁以上老人普惠型高龄津贴及百岁老人慰问金	14
湛江市直小计			310
赤坎区	赤坎区民政局	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点项目	30
		80周岁以上老人普惠型高龄津贴及百岁老人慰问金	50.6864
赤坎区小计			80.6864
霞山区	霞山区民政局	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点项目	30
		80周岁以上老人普惠型高龄津贴及百岁老人慰问金	65.4156
霞山区小计			95.4156
坡头区	坡头区民政局	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点项目	30
		80周岁以上老人普惠型高龄津贴及百岁老人慰问金	92.472
坡头区小计			122.472
麻章区	麻章区民政局	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点项目	30
		80周岁以上老人普惠型高龄津贴及百岁老人慰问金	63.006
麻章区小计			93.006
吴川市	吴川市民政局	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点项目	32
		80周岁以上老人普惠型高龄津贴及百岁老人慰问金	3.15
		适老化改造项目	30
	兰石镇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镇级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50
吴川市小计			115.15

附件5

2021年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安排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资金明细表

金额：万元

地 区	使用单位	项目内容	下达资金
遂溪县	遂溪县民政局	80周岁以上老人普惠型高龄津贴及百岁老人慰问金	9.06
		适老化改造项目	30
	遂溪县小计		39.06
雷州市	雷州市民政局	80周岁以上老人普惠型高龄津贴及百岁老人慰问金	10.5
		雷州市小计	10.5
廉江市	廉江市民政局	80周岁以上老人普惠型高龄津贴及百岁老人慰问金	7.5
		廉江市小计	7.5
徐闻县	徐闻县民政局	80周岁以上老人普惠型高龄津贴及百岁老人慰问金	4.5
		徐闻县小计	4.5
经开区	湛江经济开发区人口和社会事务管理局	80周岁以上老人普惠型高龄津贴及百岁老人慰问金	1.71
		经开区小计	1.71

2021年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安排80周岁以上老人普惠型高龄津贴
及百岁老人慰问金分配明细表

序号	地区	80-89岁老人			90-99岁老人			两项合计金额(万元)	2021年100岁老人节日慰问金(春节)			2021年100岁老人节日慰问金(重阳节)			高龄津贴及百岁老人慰问金合计金额(万元)	2021年应下达资金(万元)	2020年已下达资金(万元)	本次下达资金总额(万元)
		人数(人)	补助标准(元/人/月)	市财政按30%比例补助(万元)	人数(人)	补助标准(元/人/月)	市财政按30%比例补助(万元)		人数(人)	发放标准(元/人)	发放金额(万元)	人数(人)	发放标准(元/人)	发放金额(万元)				
合计	11(个)	18087	30	195.3	4032	50	72.5804	268	951	300	28.53	1336	300	40.08	68.61	336.53	28.53	322
1	市直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4
2	赤坎区	3550	30	38.34	654	50	11.7764	50.1	22	300	0.66	19	300	0.57	1.23	51.3464	0.66	50.6864
3	霞山区	4557	30	49.22	870	50	15.66	64.9	13	300	0.39	18	300	0.54	0.93	65.8056	0.39	65.4156
4	麻章区	3980	30	42.98	1054	50	18.972	62	38	300	1.14	35	300	1.05	2.19	64.146	1.14	63.006
5	坡头区	6000	30	64.8	1454	50	26.172	91	45	300	1.35	50	300	1.5	2.85	93.822	1.35	92.472
6	开发区								46	300	1.38	57	300	1.71	3.09	3.09	1.38	1.71
7	廉江市								205	300	6.15	250	300	7.5	13.65	13.65	6.15	7.5
8	吴川市								81	300	2.43	105	300	3.15	5.58	5.58	2.43	3.15
9	雷州市								184	300	5.52	350	300	10.5	16.02	16.02	5.52	10.5
10	徐闻县								118	300	3.54	150	300	4.5	8.04	8.04	3.54	4.5
11	遂溪县								199	300	5.97	302	300	9.06	15.03	15.03	5.97	9.06

备注:

1. 根据《湛江市80周岁以上高龄老人生活津贴的实施方案》(湛民〔2015〕68号)以及各县(市、区)上报的人数、标准和补助比例做出以上分配方案;

2. 根据《关于下达2020年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支持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湛财社〔2020〕67号),已提前下达2021年100岁老人春节慰问金28.53万。

3. 本次下达资金总额=2021年应下达资金-2020年已下达资金,按照人数、标准和补助比例分配后,资金结余14万由市直统筹安排使用。

备注：1. 根据《湛江市80周岁以上高龄老人生活津贴的实施方案》（湛民〔2015〕68号）以及各县（市、区）上报的人数、标准和补助比例做出以上分配方案；2. 根据《关于下达2020年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支持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湛财社〔2020〕67号），已提前下达2021年100岁老人春节慰问金28.53万。3. 本次下达资金总额=2021年应下达资金-2020年已下达资金，按照人数、标准和补助比例分配后，资金结余14万由市直统筹安排使用。

附件5-2

2021年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安排适老化改造项目 资金分配明细表

金额：万元

地区	使用单位	项目内容	下达资金
合 计			60
吴川市	吴川市民政局	适老化改造	30
遂溪县	遂溪县民政局	适老化改造	30

附件5-3

**2021年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安排社区居家
养老服务站点项目资金分配明细表**

金额：万元

地 区	使用单位	项目内容	下达资金
合 计			152
赤坎区	赤坎区民政局	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点项目	30
霞山区	霞山区民政局	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点项目	30
坡头区	坡头区民政局	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点项目	30
麻章区	麻章区民政局	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点项目	30
吴川市	吴川市民政局	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点项目	32

附件6

2021年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安排民政管理事务
和其他公益事业等项目明细表

金额：万元

地区	使用单位	项目内容	下达资金
合 计			80
市 直	湛江市民政局	湛江市殡葬事业“十四五”规划和 2035年远景目标规划编制费	12
		困难职工社会保险费	5
		公益金标识制作费	15
	湛江市殡葬管理所	骨灰楼建设项目	38
遂溪县	遂溪县民政局	打造红色地名文化宣传示范县活动经费	10

附件7

2021年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安排县（市）公益金
因素法分配明细表

金额：万元

地区	合 计	按因素法分配县（市）公益金
	400	400
吴川市	300	300
遂溪县	100	100

附件8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专项名称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			
市级财政部门	湛江市财政局	市级主管部门		湛江市民政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880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 政府购买公益岗位为湛江市居家养老服务信息平台 and 12349 民生热线电话提供坐席客服, 有效对接居家老人的养老服务需求。 目标2: 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编制我市十四五养老服务设施布局专项规划, 构建布局均衡、适应需求、服务便利的养老服务设施布局体系。 目标3: 为特困供养人员供养服务机构 (敬老院) 购买责任保险, 加强机构风险管理, 提升机构管理服务质量和风险防控水平。 目标4: 进一步完善我市社会养老保障体系建设, 促进老龄事业健康发展, 推动我市高龄老人社会福利制度的普惠型发展。 目标5: 通过政府购买服务, 强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质量指导和智能家庭照护床位监管, 打造“湛江慧养”特色养老服务, 让社区居家老人享受连续、稳定、专业的养老服务。 目标6: 通过重大节日走访慰问, 营造良好的节日氛围, 让弱势群体感受社会关爱和温暖, 有利于促进社会主义和谐发展。 目标7: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 帮助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改善居住条件和生活质量。 目标8: 持续推进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点项目建设。 目标9: 推动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及设施设备更新, 提高机构安全保障, 提升养老服务水平。 目标10: 培育和发展社区社会组织, 引导社会工作专业技术人才和社会组织参与养老服务工作, 壮大养老服务组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服务设施专项规划覆盖率	100%
			智慧对接市区居家养老服务覆盖率	>90%
			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覆盖率	>80%
			养老机构设施设备更新	>80%
			为全市特困供养人员供养服务机构 (敬老院) 购买责任保险	120元/床/年
			80周岁以上老人普惠型高龄津贴及百岁老人慰问覆盖率	>80%
			社区社会组织开展养老服务覆盖率	>80%
		质量指标	全市养老服务设施	布局均衡
			智慧对接居家养老为老服务需求量	有效提升
			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设施建设	明显增加
			养老机构基础设施	有效改善
			社区社会组织开展养老服务成效	明显增加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养老机构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特困供养人员供养服务机构（敬老院）风险管理	有效改善
			养老机构服务质量提升情况	稳步提升
			老年人权益保障	明显提高
		时效指标	资金按时拨付到用款单位	资金下达两个月内
			资金使用率	100%
	效益指标		养老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稳步提升
			养老机构环境、设施设备完善	稳步提升
			机构管理服务质量提升情况	稳步提升
			老年人生活幸福指数	稳步提升
			风险防控水平提升情况	稳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和服务对象对养老服务的满意度	>80%
			入住老人对养老机构基础设施的满意度	>80%
			入住老人对养老院服务的满意度	>80%
			特困供养人员供养服务机构（敬老院）对责任保险提升风险防控水平的满意度	>80%
			政策知晓率	>80%

民政管理事务和其他公益事业等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专项名称	民政管理事务和其他公益事业等项目			
市级财政部门	湛江市财政局		市级主管部门	湛江市民政局
资金情况	年度金额:		80万元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 建设湛江市殡葬管理所骨灰楼骨灰存放格位, 完善我市节地生态安葬设施, 节约土地, 保护环境, 深化我市殡葬改革, 完成殡葬事业“十四五”规划期间工作任务。 目标2: 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编制湛江市殡葬事业“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规划, 构建殡葬事业发展规划框架。 目标3: 依托红色地名资源, 讲好地名故事、弘扬红色文化, 完善地名信息、留存乡愁记忆, 加强地名应用、服务交流交往, 进一步提升乡村地名信息服务水平, 满足人民群众对各类地名信息的需求。 目标4: 完善彩票公益金标识管理, 引导人民群众了解、熟悉福彩公益金, 打造“阳光福彩”。 目标5: 补缴困难职工社会保险费, 保障人民合法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湛江市殡葬事业专项规划	1项
			殡葬骨灰楼建设项目	1项
			优秀红色地名文化作品	1批
			福彩公益金标识覆盖率	>9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资金使用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殡葬公共服务水平	明显提升
			为政府服务、群众生活提供便利	效果明显
			维护社会稳定和谐	效果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政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